

证券代码：835197

证券简称：日兴生物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扬州日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 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3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超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门编制完成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详情参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日兴生物：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扬州日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扬州日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31 日